

# 學生資料檔案規格

檔案說明：

請使用 2003 版本之 Excel 匯入

\*.xls：特定校務系統所轉出的學生資料檔

項次	欄位名稱	資料最大長度	資料符號/定義	備註
1	身分證統一編號	10		英文字母大寫，若無請填護照號碼或居留證號碼
2	學生姓名	30		靠左連續對齊，姓名長度為兩個中文字者，姓與名間不留空白
3	出生年 (民國年)	3	1-999	靠右連續對齊，左側不足長度補 0
4	出生月	2	1-12	
5	出生日	2	1-31	
6	年級	2		靠右連續對齊，左側不足長度補 0
7	班級	2		靠左連續對齊，右側不足長度以空白表示(非所有學校皆為數字編班)
8	座號	2		靠右連續對齊
9	報名資格	1	0-2	0/國民中學非應屆畢業生 1/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 2/同等學歷
10	郵遞區號	5		靠左連續對齊，右側不足長度以空白表示
11	地址	80		靠左對齊，住址中數字以半形阿拉伯數字表示
12	市內電話	14		請加區碼
13	行動電話	14		
14	特種生加分類別	2	0-26	參考附件一
15	報名費 減免身分	1	0-3	0/無 1/低收入戶 2/失業子女 3/中低收入戶
16	競賽	3	0.0-7.0	0.0-7.0 分，超過 7 分以 7 分計，級距為 0.5 分
17	擔任幹部	1	0-6	0-6 分，同一學期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 1 分採計
18	服務時數	3	0-999	滿 8 小時得 1 分
19	服務學習	1	0-7	0-7 分，超過 7 分以 7 分計

20	累計嘉獎	3	0-999	在學期間至 105 年 5 月 15 日 0 時 0 分止之累計數量
21	累計小功	3	0-999	
22	累計大功	3	0-999	
23	累計警告	3	0-999	
24	累計小過	3	0-999	
25	累計大過	3	0-999	
26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1	0-4	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大功者(含以上)得 4 分；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小功者(含以上)得 3 分；無小過以上處分，獎懲相抵後得 1 次嘉獎者(含以上)得 2 分；獎懲相抵後無任何懲處記錄者得 1 分
27	肌耐力	1	0、1	0/未達,1/達
28	柔軟度	1	0、1	0/未達,1/達
29	瞬發力	1	0、1	0/未達,1/達
30	心肺耐力	1	0、1	0/未達,1/達
31	體適能	1	0、2、4、6	肌耐力、柔軟度、瞬發力、心肺耐力三項達標準得 6 分；二項達標準得 4 分；一項達標準得 2 分
32	多元學習表現	4	0.0-16.0	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體適能四項合計，最高 16 分超過以 16 分計，級距為 0.5 分。
33	技藝教育成績	3	0-100	靠右連續對齊，應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
34	技藝優良	1	0-3	技藝教育成績達 90 分以上得 3 分；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得 2 分；60 分以上未滿 80 分得 1 分
35	弱勢身分	1	0-4	0/無 1/低收入戶 2/失業子女 3/中低收入戶 4/特殊境遇家庭
36	弱勢積分	1	0、2	具上列身分者得 2 分
37	健康與體育	3	0-100	靠右連續對齊，各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應採無條件捨去後取整數值登錄
38	藝術與人文	3	0-100	
39	綜合活動	3	0-100	
40	均衡學習	1	0、2、4、6	上列三項達 60 分以上得 6 分；二項達 60 分以上得 4 分；一項達 60 分以上得 2 分

41	家長意見	1	0、1	0/無, 1/有
42	導師意見	1	0、1	0/無, 1/有
43	輔導教師意見	1	0、1	0/無, 1/有
44	適性輔導	1	0-3	上列三項皆有勾選得 3 分；任二項有勾選得 2 分；任一項有勾選得 1 分
45	其他比序項目 (全民英檢)	2	0-10	請參考附件二
46	合計	4	0.0-30.0	多元學習表現、技藝優良、弱勢身分、均衡學習、適性輔導五項合計，不含其他比序項目積分，級距為 0.5 分。
47	報名「北區」五專 學校代碼	3		附件三，可線上編修報名學校
48	報名「中區」五專 學校代碼	3		附件四，可線上編修報名學校
49	報名「南區」五專 學校代碼	3		附件五，可線上編修報名學校
50	競賽名稱	200		靠左連續對齊，各比賽項目間以分號【；】區格
51	其他比序項目	500		靠左連續對齊，並依學生提供之其他比序項目證明文件填入名稱、級數(或分數、時數)等資料，各項目間以分號【；】區格。
52	是否報考 105 年國中教育會考	1	0、1	0/否, 1/是
53	105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	9		填寫 105 年國中教育會考 9 碼准考證號碼

附件一、特種生加分類別

代碼	說明
0	一般生
1	原住民-未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2	原住民-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3	境外-返國(來臺)就讀未滿一學年
4	境外-返國(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
5	境外-返國(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
6	派外-返國(來臺)就讀未滿一學年
7	派外-返國(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
8	派外-返國(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
9	蒙藏生
10	身障生
11	僑生
12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退伍後未滿一年
13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
14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
15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
16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退伍後未滿一年
17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
18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
19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
20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退伍後未滿一年
21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
22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
23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
24	退伍軍人-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且退伍後未滿三年
25	退伍軍人-因作戰或因公成殘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
26	退伍軍人-因病成殘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

附件二、其他比序項目(全民英檢)代碼表

代碼	項目名稱
0	(無)
1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初級 初試及格
2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初級 複試及格
3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級 初試及格
4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級 複試及格
5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高級 初試及格
6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中高級 複試及格
7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高級 初試及格
8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高級 複試及格
9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優級 初試及格
10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優級 複試及格

附件三、「北區」五專招生學校代碼

代碼	學校名稱
000	(未選填)
11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112	大華科技大學
113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114	致理科技大學
115	醒吾科技大學
116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7	蘭陽技術學院
118	德霖技術學院
119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120	黎明技術學院
121	華夏科技大學
122	崇右技術學院
123	台北海洋技術學院
124	臺灣觀光學院
125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
126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27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28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29	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130	聖約翰科技大學
131	桃園創新技術學院
132	龍華科技大學

附件四、「中區」五專招生學校代碼

代碼	學校名稱
000	(未選填)
2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212	弘光科技大學
213	南開科技大學
214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附件五、「南區」五專招生學校代碼

代碼	學校名稱
000	(未選填)
311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
312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313	大同技術學院
314	東方設計學院
315	文藻外語大學
316	美和科技大學
317	南榮科技大學
318	輔英科技大學
319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
320	和春技術學院
321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2	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3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4	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5	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6	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327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328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